



## 2011年11月4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现就最近有两艘船显然试图前往加沙这一事态发展给你写信。

这些船与土耳其没有任何关系。两艘船均没有悬挂土耳其国旗，包括船长在内，船上没有任何土耳其国民。

由于这些船完全适合出海，它们于11月3日离开土耳其并宣称其目的地是罗得岛。

前往加沙的这些意图只是表象。其根源在于对加沙实行不人道和非法的围困。只要不消除根源，这些表象就会不可避免地继续出现。

以色列对加沙实行的封锁的非法性是毫无疑问的。虽然非法性问题是毋庸置疑的，但我们看到以色列企图以其甚至没有签字的《帕尔默报告》作为其辩解的依据。

包括2010年6月2日第14/1号决议和2010年9月27日的文件A/HRC/15/21在内，人权理事会关于加沙局势的各项决议得出的结论是：根据国际法，以色列对加沙实行的地面和海上封锁是非法的，且根据《宪章》第五十一条，以色列在公海拦截马维·马尔马拉号船是非法和没有理由的。联合国大会也接受这些决议。

此外，包括2009年11月5日第64/10号决议在内的联合国大会若干项决议核准了联合国加沙冲突实况调查团的报告，其结论认为以色列实施的地面和海上封锁是非法的。

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也通过其2010年6月1日的主席声明S/PRST/2010/9，并在其中提及2009年1月8日第1860(2009)号决议，谴责以色列在公海对马维·马尔马拉号船及船队的其他船只使用武力，并重申安理会严重关切加沙的人道主义局势。



以色列部队在控制马维·马尔马拉号船期间使用武力造成人员伤亡是不可接受的。以色列部队造成 9 名乘客死亡，多人受伤。以色列没有就 9 起死亡中的任何一起给予调查小组任何满意的解释。

请将本函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埃尔图鲁尔·阿帕坎(签名)

---